

## 关于成立上海吉电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为统筹开发上海市及周边地区新能源、综合智慧能源、储能、氢能电站及增量配电网等项目，拟成立全资子公司—上海吉电能源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金 5,000 万元。

2. 2021 年 8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以 6 票赞同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上海吉电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尚需在当地工商部门进行注册登记。

3.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 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出资方式：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。

2.标的公司基本情况：

**公司名称：**上海吉电能源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）

**公司性质：**有限责任公司

**业务范围：**新能源、储能项目开发；售电业务；海外新能源项目投资、建设、生产、运营管理；综合能源管理；电站检修、运维服务；综

合智慧能源服务；配电网、供热管网、供气管网、供水管网的投资、建设、检修和运营管理；碳排量指标销售；工程管理及设备实验服务。（具体业务范围以审核机关核定为准）。

**注册资金：**5,000 万元。

**注册地址：**上海市浦东临港新区

### 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

成立全资子公司，有助于公司在上海市及周边开发建设集中式光伏、分布式光伏、综合智慧能源、储能、氢能电站及增量配电网等项目，有助于推进项目落地，加快推动公司清洁能源转型发展步伐，提高公司在上海市及周边区域能源行业的影响力。

#### （二）存在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

**主要风险：**受区域土地资源稀缺影响，项目竞争较为激烈。

**应对措施：**加强与资源方和地方政府的合作，加大资源获取力度，注重项目用地、规划等合规性，积极争取项目指标落地。

### 四、其他

1.本次公告披露后，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。

2.备查文件目录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八日